

绵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第24号
(总号620)
2022年12月31日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公开政务 服务社会

编辑委员会

顾问：李 云
主任：钟 培
成 员：易 斌 王代辉 肖 建
胡 欧
主 编：王代辉
副 主 编：陈 韬 文 轶 罗 超
编 辑：赵 猛 张 龙 杨凯钧
邹应辉 王方艺 陈凤英
彭 文 王小青 陈 庚
牟泽东 任怀勋 廖 昆
邹奇兵 兰彦锋 张凌云
董亚玲 梅桂花

主管单位：绵阳市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 数：4000册
地 址：绵阳市绵兴东路98号B幢603室
联系电话：(0816) 2533758
传 真：(0816) 2535019
E-mail：szfyjs@my.gov.cn
承印单位：四川天娇印务有限公司

目 录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绵阳市“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规划的通知

绵府办发〔2022〕48号 2

部门文件

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绵阳市财政局
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项目申报、审批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绵住建委函〔2022〕279号 23

人事任免事项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蒋正方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绵府人〔2022〕15号 29

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绵阳市“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 优化和结构调整规划的通知

绵府办发〔2022〕48号

科技城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科学城办事处，市直各部门，市属国有企业：

《绵阳市“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6日

绵阳市“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条件	第二节 提升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第一节 发展基础	第三节 扩大优质教育医疗资源供给
第二节 主要问题	第四节 提升应急服务保障能力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五节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七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一节 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第二节 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第三章 加大科技创新和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入布局	第三节 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
第一节 提升企业创新驱动发展能力	第四节 推动国有资本进退流动
第二节 支持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	第五节 推动企业转型发展
第三节 加大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	第六节 健全风险防控机制
第四章 围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优化国有资本产业布局	第七节 优化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机制
第一节 优先布局先进制造业	第八章 深化开放合作
第二节 加快服务业和建筑业企业转型升级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第三节 积极布局现代农业	第二节 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第四节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第三节 加强与央省国资合作
第五章 加大城乡基础设施投入布局	第四节 加强与其他所有制经济合作
第一节 助力打造综合交通网络	第九章 全面加强国企党的建设
第二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运营	第一节 加强政治建设
第三节 积极推动城市更新工程	第二节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第六章 加大社会民生领域投资布局	第三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第一节 保障粮油食品供应安全	第四节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第十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第二节 强化规划引领
	第三节 提升服务水平

“十四五”时期,是绵阳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的关键时期,国有企业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支撑作用。积极抢抓国家和省一系列重大战略机遇,围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结构调整和战略性重组,对于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更好发挥国资国企“稳定器”“压舱石”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市第八次党代会、市委八届二次全会决策部署,依据《四川省“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规划》《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绵阳市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等相关文件,特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条件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全市国资国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市决策部署,践行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国有企业实现规模质量效益的同步改善,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作出积极贡献。

规模效益迈上新台阶。资产总量达到 7328.8 亿元、位居全省第 2,实现营业收入 1871.9 亿元、位居全省第 3,利润总额达到 17.6 亿元、位居全省第 4,工业总产值达到 1044.0 亿元、位居全省第 1,以国

有企业为主的公有制经济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37.3%。

竞争实力获得新提升。长虹、九洲深耕电子信息主业,分别位列全国电子信息百强榜第 11 位、第 29 位;绵投、科发加快向产业投资公司转型,助力引进京东方、惠科等龙头企业,助推新型显示产业集群发展,促进绵阳电子信息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巩固提升了绵阳在中西部地区的竞争优势和地位。

发展支撑做出新贡献。绵投、科发等平台公司切实发挥建设先锋作用,累计完成投资 456.2 亿元,实施“重构一环、贯通二环”、三江医院、双碑大桥、绵兴路改造、集中发展区综合管廊、安昌河综合整治、省道 205 等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 404 个,为全市基础设施改造升级和民生改善做出积极贡献。

创新发展取得新成效。长虹、九洲等科技型企业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创新投入,累计完成研发投入 208.0 亿元,完成技改投资 175.1 亿元,引进科技创新人才 2800 余人,拥有国省级创新平台 65 个,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46 户、“专精特新”企业 14 户,形成有效专利 1.2 万件,攻克电子信息等领域核心技术 160 余项,为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新突破。现代企业制度加快完善,党的领导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机结合,市属企业全部完成公司制改革。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快健全,考核分配、激励约束等制度更加科学。改革试点强力推进,九洲导航“双百行动”综合改革、爱联科技“科改示范行动”综合改革成效初显。监管体制日趋完善,监管机构职能向以管资本为主转变,分类分层、放管结合的监管格局逐步构建。

党建引领实现新进展。党建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扎实开展,党的领导与公司法人治理深度融合,全面实现党建入章、党委书记和董事长一肩挑“应挑尽挑”,全面建立党组织前置研究清单和程序。基层党组织建设整体提升、全面加强,九洲集团党委被评为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公交集团、高农司等企业党建工作经验在央视、人民日报等媒体宣传推广。

第二节 主要问题

应当清醒看到,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仍面临诸多不足,与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不小差距。

龙头带动能力不够突出。龙头企业的主业不突出,主导产品核心竞争力不强,市场占有率偏低,资产总额、营收规模较大,但实现利润较低,经营质效有待提升,对全市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还不够明显。

先锋引领能力不够突出。功能性企业在支撑保障全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与全市规划发展需要还有差距,一些重点基础设施项目推进缓慢,还未组建起专门从事交通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专业化平台。

资源整合能力不够突出。功能性企业资产质量普遍较差,非经营性资产占比较高,自身“造血”功能较差,资产负债率居高不下,主体信用评级不高、无 AAA 主体信用评级企业,整合资源、撬动社会资本的能力有限。

民生保障能力不够突出。公益性企业服务民生的能力有待提升,公交智能化、便利化水平不高,公共交通分担率较低、仅为 20%;应急供气、供水设施的建设投入不足,在特殊极端情况下的保供能力

欠缺。

上述问题的根源是国资国企的改革还明显滞后,在真正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加快转型发展上有差距,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切实加大力度推动国有经济资源整合、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加快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八次党代会及市委八届二次全会精神,完整、全面、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和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的战略定位,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五市战略”为牵引,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创新驱动发展,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和开放合作,加快国有经济资源整合、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切实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发挥国有企业“融资平台、建设先锋、产业龙头、民生抓手”功能作用,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提供坚实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深入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两个一以贯之”的重要论述,更好发挥国有企业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组织保证和人才保证。

坚持服务全局,优化布局结构。积极服务国省市重大战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围绕国省市重大战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整体效能,促进资源配置最优化、价值创造最大化。

坚持创新驱动,转变发展方式。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大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力度,加快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和发展方式转变,在突破“卡脖子”关键领域中体现国企担当,引领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释放发展活力。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和企业发展规律,以建立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为方向,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充分释放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

坚持开放协作,推动融合发展。坚持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深化对内对外开放合作,推进各级各类资本融合发展,抢抓新发展格局下东部产业西移、战略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升级、区域合作加强等重大机遇。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落实导向、结果导向,强化分类指导、监管服务、激励约束,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

用,持续提升国有企业经营质效和核心竞争力。

综合实力大幅提升。主要经济指标保持快速增长,到2025年,全市国有企业资产总额突破10000亿元,营业收入突破3000亿元,利润总额突破30亿元,工业总产值突破1700亿元,净资产收益率提高0.1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国有企业经营规模效益明显增强。

创新动力大幅提升。围绕全市主导产业持续加大创新投入,研发投入年均增长10%以上,到2025年,市属工业企业年度研发投入强度不低于4%,重点企业不低于5%。落实国企梧桐计划,引育高层次人才1000人以上、高技能人才450人以上。分别新增国家级、省级研发平台1个、5个,总数达到70个以上,培育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20家以上,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开辟发展一批新领域新赛道,重点企业创新支撑体系进一步提升。

竞争能力大幅提升。企业现代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快建立健全。国有资产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取得实质性进展,瘦身健体、提质增效取得明显成效。长虹、九洲等重点企业的转型升级步伐进一步加快,主业更加突出,产品市场份额稳步扩大,形成一批创新能力强、价值创造优、带动作用大的行业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力争新增中国500强企业1户、全省100强企业2户。

支撑能力大幅提升。国有资本对全市主导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绿色低碳产业和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的投资布局进一步加快。在交通、水利、城市有

机更新、产业园区等基础设施和民生保障等领域的投融资能力显著增强。国有资本的资产整合能力进一步提升,资产证券化率争取提高5个百分点以上,力争新增上市公司10户。国有经济对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力争达到40%。

监管效能大幅提升。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分类分层监管的制度机制更加完善,专业化、体系化、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以管资本为主

的国资监管体系全面构建,国资监管方式和手段不断优化,考核分配更加科学,事中事后监管更加到位,部门协同监管机制更加高效。国有企业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加强,合规建设全面落实。

党建引领全面增强。全面从严治党得到扎实落实,党的领导与公司法人治理更加有机统一,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融合更深更实,人才强企取得明显成效,党建品牌建设质效不断提升。

“十四五”全市地方国有资本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速或〔累计数〕	属性
规模总量	1.资产总额(亿元)	6076	10000	10.5%	预期性
	2.营业收入(亿元)	1732	3000	12%	预期性
	3.利润总额(亿元)	16	30	14%	预期性
	4.工业总产值(亿元)	872	1700	15%	预期性
质量效益	5.资产负债率(%)	76.0	70	〔-6.0〕	约束性
	6.净资产收益率(%)	0.65	0.75	〔0.1〕	预期性
	7.营业总收入利润率(%)	0.3	0.5	〔0.2〕	预期性
	8.成本费用占比(%)	101.2	95.8	〔-5.4〕	预期性
创新驱动	9.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2.4	4	〔1.6〕	预期性
	10.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10	预期性
	11.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户)	46	66	—	预期性
绿色发展	12.企业综合能源消耗	—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13.企业二氧化碳排放	—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投融资能力	14.主要企业融资增长(%)	—	—	完成市上下达目标	约束性
	15.主要企业投资增长(%)	—	—	完成市上下达目标	约束性

第三章 加大科技创新和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

产业投入布局

落实“科技立市”战略部署,加大国有资本在科技创新和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投入布局,助力提升科技城创新能级,为绵阳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节 提升企业创新驱动发展能力

引导健全创新组织机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全面加强企业创新组织、规划、管理、研发体系建设,着眼主导产业创新发展目标,构建创新战略、决策、执行、绩效考核和激励等管理体系,健全企业研发投入稳定增长的刚性约束机制,支持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

机制和创新容错机制,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环境。

支持强化产业技术创新。鼓励企业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制定科技研发计划,提高基础研究能力,承担5G、物联网、人工智能、新能源、北斗导航等方面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等重大科技攻关任务,解决一批卡脖子瓶颈短板,推进新技术、新产品、新工法、新工艺研发攻关和储备。支持制造业重点骨干企业参与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建设,开展核心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研发应用,持续推动技术和产品迭代升级。

推动科技企业做强做优。积极支持长虹、九洲等科技型领军企业,深耕科技创新领域,以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计划,持续推动已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做强做优,发展新产业企业,建设新业态企业,积极培育国有科技型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打造一批核心技术能力突出、集成创新能力强、引领重要产业发展的国有创新型企业。

专栏1 拟培育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序号	所属集团公司	企业(项目)名称
1	长虹控股	四川奥库科技有限公司
2	长虹控股	长虹激光显示科技公司
3	长虹控股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4	长虹控股	长虹智能厨房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5	长虹控股	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	长虹控股	四川启赛微电子有限公司
7	长虹控股	长虹锂电回收智能装备项目组
8	长虹控股	安思飞科技有限公司

9	九洲集团	绵阳市智慧城市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	科发集团	四川虹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1	绵投集团	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	水务集团	绵阳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支持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

助力打造高能级创新平台。支持企业加强产业创新平台建设,新布局建设一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持重要国有企业加强功能服务平台建设,聚焦研发设计、质量标准、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科技金融、技术转移、创业孵化、科技中介等领域,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

专栏2 支持建设的创新平台

类型	领域	企业	级别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宽带网络应用	长虹网络公司	省级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反无系统及装备应用	九洲防控公司	省级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智能交通大数据融合分析与决策	九洲视讯公司	省级
制造业创新中心	互连技术	华丰公司	省级
国防重点实验室	某识别系统	九洲电器	省级
工程实验室	锂电	长虹控股	省级
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	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	长虹控股	省级

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鼓励企业参与成德绵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建设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平台。支持市属重要投资平台企业探索组建科技创新投资基金,聚焦重点技术创新和优势产业领域,投资培育高成长性创新型企业 and 项目。支持长虹、九洲

等企业投资建设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平台,加大中试研发项目支持力度。支持企业发展技术服务,建设专业化市场化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和交易市场,开展科技成果、知识产权交易服务。

推动创新生态体系建设。支持企业联合科研院所、高校建立创新联合体和产业技术联盟,开展专业化协作和联合公关,推动基于数据驱动、供应链协同、创新创业能力共享和产业生态的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支持企业构建“科技+产业+园区+金融”创新生态系统,打造高层次人才集聚地、产学研用合作和成果转化载体。深化科技领域开放合作,推动创新资源引进和集聚,提高在更大范围配置创新资源的能力。

加大新基建布局力度。支持国有资本积极参与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鼓励国有资本加快部署5G网络、壮大工业互联网、加强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建设物联网、建设数据中心和算力基础设施。支持国有资本应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推动信息技术和传统基础设施融合。支持国有资本全面开展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提升改造,推进北斗导航在安全、交通、旅游等领域深度应用,推动工业园区建设“互联网+充电基础设施”。支持国有资本大力开展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积极发展数字教育、特色数字文化产品、智慧养老智慧医疗等公共服务,推进绵阳“城市智脑”建设。

支持科技城新区建设。积极探索与科技城新区合作共建新模式。鼓励支持市属国企市场化参与科技城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完善的道路、公共交通、供水、供气等基础设施网络,助力打造绵阳

城市新中心。鼓励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在科技城新区设立新总部或者分支机构,在科技城新区布局建设新的产业项目,支持科技城新区产业发展。帮助争取中央企业在科技城新区设立区域总部、分支机构、创新平台和建设生产基地。支持市属国企市场化参与科技城新区科研办公楼、实验设施、人才公寓建设。

第三节 加大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

加大数字经济布局。深入贯彻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支持长虹等国有企业拓展产业数字化新路径,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融合,打造数字经济新业态。支持长虹、九洲等国有企业壮大数字产业化新能级,拓展数据技术应用范围,培育“芯屏端软智网”全产业链,打造深度应用场景。支持长虹持续打造具有独特价值的智能终端产品及端云一体的物联网系统方案,支持四川科瑞加快发展成为中国提供行业SaaS产品和全栈云设备数字技术服务的领先企业。

加大军民融合产业布局。灵活应用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等多种工具,支持长虹、九洲等国有企业,立足绵阳国防科技工业产业基础,聚焦军工电子、核技术应用、航空与燃机、北斗卫星应用、激光装备等领域,加快构建具有绵阳特色的国防科技工业产业体系。

加大未来产业布局。鼓励长虹、九洲等国有企业通过互投、参股等方式,加大在人工智能、量子信息、未来网络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的布局力度,打造满足技术场景赋能产业转型和生产生活升级需求的重要发力点,催生和培育未来绵阳市及国

有资本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新亮点、新增长极,推动未来产业成为强化科创策源功能和高端产业引领功能的重要结合点。推进前沿科技及产业化运用,抢占未来产业竞争制高点。

第四章 围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优化国有资本产业布局

落实“产业强市”战略部署,推动国有资本向全市规划发展的主导产业集聚,发挥国有企业“产业龙头”作用,助力构建三次产业协调发展、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转型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优先布局先进制造业

电子信息。支持企业投资布局整机、面板、电源、半导体等产业,加快发展汽车电子、信息通信、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积极培育大数据、区块链等新产业新业态,助力我市深度融入成渝共建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支持长虹巩固提升智慧家庭等成熟产业,稳妥布局半导体、计算存储、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支持九洲做强做大军工电子业务,加快发展软件与智能应用、卫星导航、航空电子、通信与电子、照明与显示、智慧音频、光电等业务。

先进材料。支持国有资本聚焦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前沿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大力发展高端磁性材料、功能玻璃及光学材料、高品质特钢材料等高技术产品。支持长虹探索研发透明陶瓷和高端结构陶瓷产品材料,聚焦电子陶瓷方向大力发展半导体材料产业。支持科发投资布局高强超薄耐摔玻璃材料产业。支持四川六合特种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大力发展叶片钢、航空航天用钢等

金属材料,努力成为全球高端金属材料领先者。

装备制造。支持国有资本围绕军工、整车、航空与燃机、智能装备、北斗卫星应用等重点领域,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产业。支持长虹做强做优雷达装备、光电装备、高速连接器等产品。支持九洲以识别和空管为核心,深度推进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大力发展智能军事电子装备。

绿色新能源。支持国有资本加大新能源技术研发和产业培育投资,着力推动低能耗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环保、核技术利用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持长虹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围绕电池、电源系统、储能系统、电池材料、电池装备等新能源产业链关键环节开展投资布局和孵化培育,做强碱电、做大锂电,加快布局锂电循环回收产业。加强绿色低碳产业的清洁能源供给,积极拓展全市水、风、光、氢、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开发,支持燃气集团等企业参与天然气开发和利用转化,支持武都电站增量、唐家山水库电站建设、平武电力等能源企业统筹发展,支持发展抽水蓄能。

食品饮料。支持国有资本大力发展地方名优特食品,重点以粮油加工、白酒饮料等为主攻方向,提高产品附加值,延伸产业价值链。支持粮油集团大力发展稻谷加工、小麦加工、植物油提取等业务。支持科发集团参与丰谷酒业破产重整投资。支持丰谷酒业生态园区建设,鼓励企业加强营销战略重塑提升,着力强化品牌建设和质量管理,稳步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和规模,推动上市融资。

核技术应用产业。支持国有资本瞄准质子医疗装备、医用回旋加速器、医用同位素、放射药物、核测控装备等领域,积极投资推进先通放射药研发

生产基地、中广核中能回旋加速器生产医用放射性同位素等重大项目建设。

生物医药产业。支持国有资本多方式布局投资现代中药、化学药、生物制药、医疗器械等领域，积极发展高端医疗器械，做强延长生物医药产业链，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专栏3 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半导体封测项目	长虹控股
2	高倍率锂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长虹控股
3	锂电硅基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长虹控股
4	锂电回收智能装备项目	长虹控股
5	碱电和锂电智能装备项目	长虹控股
6	新建绵阳PCB生产基地项目	九洲集团
7	二次雷达系统实验基地项目一期	九洲集团
8	基于创新研发平台的机载防撞系统适航产业化及军工能力建设项目	九洲集团
9	国产自主多源PNT装备研制及多行业应用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九洲集团
10	5G承载网100G/400G高速光模块产业化项目	九洲集团
11	面向特定行业场景自主可控的数据处理一体化设备产业化项目	九洲集团
12	面向5G的光通信核心器件全业务链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九洲集团
13	惠科模组项目	绵投集团
14	15万吨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和循环再制造项目	绵投集团
15	新型显示用偏光片研发及生产项目	绵投集团、科发集团
16	中能回旋加速器生产医用放射性同位素项目	科发集团
17	虹科创新高强超薄耐摔玻璃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科发集团
18	丰谷酒业破产重组项目	科发集团

第二节 加快服务业和建筑业企业转型升级

转型发展商贸流通。推动国有重点商贸流通企业深化供应链应用创新,打造智慧供应链平台,开展“大宗商品采购—进出口贸易—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信息应用”全流程供应链集成服务,推动零售业创新发展,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鼓励企业应用跨境电商、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其他企业围绕主业建设专业化开放性大宗物资集中采购平台,提高经营效率和供应链的话语权。

助力构建现代物流体系。支持国有资本加大现代物流园区、配送中心等物流基础设施领域的投入,参与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转口贸易和出口加工等业务。引导长虹民生物流、中油九洲北斗科技能源等国有企业加强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和5G技术等前沿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建好网络货运平台。积极推进国有企业参与物流技术标准和管理标准的制定,推动建立农产品冷链、城市配送等领域物流标准体系。鼓励国有企业积极拓展国际物流业务,大力发展国际多式联运,提高国际物流服务水平。探索组建绵阳现代物流产业集团,做强做大物流产业。

加大现代金融服务布局。支持长虹财务公司、长虹融资租赁公司、九洲保险代理公司、绵阳市商业银行等有条件的国有企业积极布局现代金融服务业。支持推动长虹控股、九洲集团、绵投集团、科发集团等具备条件的国有企业组建基金,加快形成涵盖政府引导基金、母子基金、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系统化的基金群,加大现代工业、科技创新、战略

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投入。推动建立市级工业和重大产业投资母基金,支持重大项目招引和重点产业强链延链。

加大文化旅游业投入。支持国有资本发展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创意设计、工艺美术、动漫游戏、休闲娱乐、电影放映、文化演艺等文化服务业,推动文化产业发展壮大。支持国有资本市场化参与全市旅游资源开发,加大在旅游业板块的投资布局,推动全市旅游业提档升级、繁荣发展,助力打响“科技之城”“李白故里”“熊猫家园”三张文化旅游名片。

积极布局成长型服务业。支持国有资本加快布局科技信息服务、特色餐饮服务、医疗康养服务等成长性服务业,加快发展家庭社区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商务会展服务、教育服务、电子商务、养老托幼等新兴服务业,积极推动服务型制造,加快培育工业旅游,探索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相融相长、耦合共生。

积极发展现代建筑业。推动国有建筑企业整合资源能力,探索组建建工集团,形成特级建筑资质能力,加快传统工程承包业务向工程总承包综合服务转型,发展智慧城市空间规划设计、新型建筑材料、智能建筑运维、绿色建筑等新业务。加快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数字技术的集成与创新。鼓励企业采用先进建造装备,推动建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鼓励建筑企业通过战略性重组整合、投资并购、混改等方式参与市场竞争。

专栏4 支持现代服务业、建筑业发展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中油九洲北斗智慧产业园物流总部基地项目	九洲集团

2	华润万象生活九洲城市综合体项目	九洲集团
3	四川裕农新城商贸物流城项目	交发集团
4	电视剧《一路向前》拍摄出品项目	文旅集团
5	装配式建材生产项目	科发集团

第三节 积极布局现代农业

围绕绵阳市“6+10”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和“23610”现代农业产业空间布局,引导国有资本投向特色优势产业,为全市农业品种改良、品质提升、品牌打造贡献力量。加大农业县域国资布局,推进优势特色产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全面提升重点县(市、区)现代农业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做大规模、做优品质、做响品牌,扩大“绵州珍宝”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助力构建“一村一品”“一乡一业”“一县一特”“多县一带”新发展格局。支持国有资本推动实施现代农业种业提升工程,探索粮油集团、高农司、国豪种业等市属国企集团化整合,引导参与蔬菜、水果、生猪、粮油种业的改良提升。支持国有企业投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高效特色优势农业基地,推动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现代农业园区、现代农业科技园、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及现代种业、农业机械化等先导性支撑产业项目实施,加强农产品流通、烘干冷链物流体系投入布局。

第四节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提升优势领域产业链供应链掌控力。支持长虹、九洲等电子信息骨干企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引领带动能力,组织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设计,加强产学研用金衔接,聚焦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投资,共同推动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运

用,打造可供上下游企业产品交易、技术交流的产业链共性服务平台,构建上下游紧密协同、大中小企业共同发展的产业生态系统。

增强重点关键领域产业链配套服务能力。依托行业龙头企业,积极融入航空航天、轨道交通、集成电路、软件及网络安全、新能源装备、绿色化工等供应链体系,围绕产业链全景图,加大重大科技攻关和重大产业项目的投资布局。实施产业链填缺补短和协作,打造专精特新企业,提高配套加工能力,培育具有进口替代功能的供应商、渠道商,稳步推动头部企业培育、发挥重大工程示范作用,带头支持国产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式软件应用。

第五章 加大城乡基础设施投入布局

发挥国有企业“建设先锋”作用,支持国有企业积极参与以道路交通和大中型水利工程为重点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助力全市打造综合交通网络,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推动城市更新,不断提升全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第一节 助力打造综合交通网络

推动国有企业积极参与新一轮交通攻坚大会战,支持构建畅达成渝西(安)、连接东西、纵贯南北的“十”字铁路主骨架,推动构建“二环九射九联”的高速公路网络,实现县县通高速,有条件的县通两条高速公路。支持国有企业参与茂盐、三大乐、南盐等高速公路项目招商及项目建设。支持绵阳机场集团推进南郊机场改扩建和迁建前期工作,加快训运分流,推动打造区域航空枢纽。支持交发集团配合参与城市轨道交通前期工作。支持国有企

业加快推进皂角铺铁路物流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和科技物流产业园铁路专用线建设,全域推动“金通工程”和“交邮融合”,健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构建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提升交通产业一体化发展水平,完善综合交通产业链条,壮大核心主业优势,做专做强相关多元产业,发挥产融结合支撑作用,构建规划设计、投融资、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的产业链条体系。

专栏5 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绵阳科技城大道二期涪江大桥	交发集团
2	国道108线绵阳市城区过境段工程	交发集团
3	教育园区次支路网三期	教投集团
4	绵阳至遂宁至内江铁路	交发集团
5	飞云大道改造提升	交发集团
6	青石路涪江大桥	交发集团
7	中国科技城(绵阳)科技物流产业园铁路专用线	科发集团
8	南郊机场T2航站楼建设	机场集团
9	绵阳公交枢纽场站(停保场)建设	公交集团
10	绵阳火车站片区整体提升改造研究项目	交发集团
11	创业大道南延线工程	绵投集团

第二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运营

支持国有企业参与重点水源工程、大中型水库灌区、水电站、防洪排涝等水利工程建设,加快水网体系建设,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支持国有企业推进城乡供水基础设施完善及升级改造,提升城乡供水保障能力。支持国有企业推动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乡生活污水、工业废水无害化处理能力,保护水生态环境。

专栏6 支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十四五”武都引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武引集团
2	铁笼堡水库	水建集团（暂定名）
3	唐家山水库	水建集团（暂定名）
4	绵阳市引通济安工程	水务集团
5	绵阳科技城第二水源开茂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水务集团
6	城市管道直饮水项目	水务集团
7	绵阳市新建市政供水管道工程	水务集团
8	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水务集团
9	七星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水务集团

第三节 积极推动城市更新工程

支持国有企业参与城市新区开发,积极承担大通道、生态廊道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助力打造与老城区功能互补、融合互动的科技新区、产业新区和城市新区。支持国有企业积极参与城市棚改攻坚、城区老旧背街小巷道路整治、老旧小区改造、公园城市建设、海绵城市建设、城市门户通道和重要节点改造等工程,推动城市更新,助力改善人居环境质量。支持公交集团加快纯电动、氢燃料等新能源公交车应用和充电桩、加氢站等配套设施建设,引领城市交通绿色低碳发展。

专栏7 支持城市更新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地下智能停车场及生命广场项目	绵投集团
2	滨江路绿地地下智能机械停车场项目	绵投集团
3	南山西路地下机械停车场项目	绵投集团
4	原市委片区更新改造项目	绵投集团
5	原党校片区更新改造项目	绵投集团

6	五里梁基础设施建设二期项目	科发集团
7	核心区地下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科发集团
8	朝阳厂片区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	科发集团
9	科技城新区生态功能区项目	科发集团
10	原广电中心地块开发项目	科发集团
11	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交发集团
12	城区老旧燃气管网改造项目	燃气集团

第六章 加大社会民生领域投资布局

发挥国有企业“民生抓手”作用,加大国有资本在社会民生领域的投入布局,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多元、更有温度、更高质量的公共服务。

第一节 保障粮油食品供应安全

支持市粮油集团、高水农副产品批发公司等企业,落实“米袋子”和“菜篮子”工程,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加强粮油蔬果猪肉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基地、冷链仓储基地、物流网络渠道建设,完善粮食猪肉收购体系,加强城乡农贸批发市场和商业网店建设改造,提高保供稳价能力。重点推进川渝地区粮食储备基地(10万吨标准化智能粮库)、绵阳市军粮应急集约化保障中心等项目。

第二节 提升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更好发挥国有企业在供水、供气等领域的主力军作用,支持水务集团做强做优做大供水业务板块,着力发展以污水处理为主的全产业链环保业务板块;支持燃气集团从“单一燃气企业”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提高全市能源保障能力。支持国有企业积极参与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努力为城市中低收入家庭提供优质居住服

务。支持公交集团大幅拓展公交线网、更换升级运营车辆、完善配套设施,不断提高公交出行分担率。

第三节 扩大优质教育医疗资源供给

统筹整合市内市场化培育培训资源,支持教投集团打造西部领先、国内一流的大型现代国有综合教育产业投资集团,大力发展学前教育、职业教育核心业务板块,构建教育全链条体系。支持九洲集团建强四川九洲技师学院,打造“中国科技城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支持绵投集团等国有企业积极布局医疗健康产业,加强与高水平医院的合作,推进三江医院、科技城医院等卫生基础设施建设。

第四节 提升应急服务保障能力

加强应急产业布局投入,鼓励企业建立“平战结合”机制,提高监测预警、预防保护、处置救援等应急物资和产品供应能力,发展城市公共安全和综合应急服务,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完善应急物资收储和物流体系,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响应能力。支持九洲集团研发打造并推广“全灾种、大应急”智慧应急综合管理平台,为政府提高应急管理数字化水平提供技术支撑。

专栏8 民生和公共服务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参与)企业
1	绵阳粮食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粮油集团
2	绵阳市应急粮油基础设施及网点建设项目	粮油集团
3	中国科技城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九洲集团
4	幼儿园、托育早教及青少年培训综合性项目	教投集团
5	投资新设一所中等或高等职业学校	教投集团
6	三江医院	绵投集团
7	中国(绵阳)科技城医院	绵投集团

8	公交线路新开计划	公交集团
9	公交候车亭更新改造、智能电子站牌新建项目	公交集团
10	金家林燃气配气站建设项目	燃气集团
11	二环路连通段次高压A燃气管道工程项目	燃气集团

第五节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支持国资国企推进产业振兴,推动农业与旅游休闲、农耕体验、文化传承、健康养生等深度融合,有序布局农业休闲观光园区、田园综合体等项目,助力支持乡村振兴先进县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国资国企推进人才振兴,参与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助力建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体系。支持国资国企推进文化振兴,参与实施乡村文化振兴“百千万”工程。支持国资国企推进生态振兴,助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入乡入村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帮扶,推动“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加强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转运处置,助力建设一批体现绵州文化、川蜀特色的美丽宜居乡村。支持国资国企市场化参与县(市、区)县城及中心场镇改造提升和服务体系建设。

第七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着力破除制约企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释放企业发展活力和动力。

第一节 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把党的领导全面落实到公司治理。认真落实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国有企业治理现代化的有关要求,明确党组织在决策、执行、监督的权责和工作机制,国有企业党组织、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之间按规定交叉任职。修订市属国企“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推动国企集团公司和重要子企业制定完善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全面落实“党建入章”,党组织书记、董事长“一肩挑”等要求,进一步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

强化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职权。完善董事会建设制度体系,依法落实和维护董事会行使重大决策、选人用人、薪酬分配等权利,增强董事会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制定国有企业规范董事会建设的实施意见。落实董事会工作报告制度,加强对董事会及董事任期评价工作,针对不同类型董事实行差异化考核评价。拓宽专职外部董事来源渠道,完善选聘、薪酬、管理及考核制度。加快推进国有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配齐建强,董事会中外部董事原则上占多数。落实董事会职权改革,强化对行权情况的分析研判和指导监督,发挥专门委员会在决策中的支持作用。

保障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全面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管理制度,依法明确授权原则、管理机制、事项范围、权限条件、责任追究等,建立授权清单,保障总经理依法行使管理生产经营、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等职权。配齐建强经理层,严格落实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

会报告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监督。

夯实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基础。依法落实出资人有限责任,强化企业独立法人地位,健全以章程为基础的内部制度体系。推动国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形成股权结构多元、股东行为规范、内部约束有效、运行高效灵活的经营机制。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

第二节 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积极稳妥分层分类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坚持实事求是,所有者利益最大化原则,支持企业以优质业务和资源,通过引进外部战略投资者、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上市及并购重组等方式,积极稳妥分层分类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促进国有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合理设计和调整优化混合所有制企业股权结构,分类推动国资有序进退,对扭亏无望的企业,国有资本要有序退出;对经营良好并关系民生的企业,要加大国有资本投入,扩大国有股权比例;对科技型 and 投入要求高的企业,宜适时减持、转让股权,放开管控限制,市场化引入社会资本,助力企业引战、上市、员工持股或实施“二次混改”。完善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政策制度,建立有别于国有独资、全资公司的治理机制和监管制度,对混合所有制企业实施更加市场化的差异化管控。

加快国有资产资本化证券化。落实市政府“钻石工程”,加快推动四川华丰、四川爱联、湖山电器等国有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建立后备企业资源库,形成储备一批、培育一批、辅导一批、

上市一批的良性发展格局。鼓励有条件的国有企业聚焦主业竞争力提升、产业链延伸、核心资源控制等目标,投资控股或并购重组上市公司或控股其母公司。支持符合条件的国有控股公司分拆上市,利用配股、定增等方式再融资和并购重组。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发行各类资产证券化产品,运用资产支持证券(ABS)、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工具推动存量资产证券化。

专栏9 拟上市挂牌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集团公司
1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2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3	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长虹控股
4	四川格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5	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6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7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控股
8	四川湖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九洲集团
9	四川九洲卫星导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九洲集团
10	四川九洲防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九洲集团
11	四川九洲软件有限公司	九洲集团
12	四川安和精密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九洲集团
13	四川六合特种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科发集团
14	四川虹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科发集团

第三节 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

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国有企业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管理,签订聘任协议和业绩合同,按照约定严格考核、实施聘任或解聘、兑现薪酬。商业类竞争性企业经理层成员实行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支持竞争性子企业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原则,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探索竞争性子企业董事长市场化选聘的有效途径。

完善市场化用工机制。全面推进用工市场化

和全员绩效考核,对标国内先进企业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指标,科学设置岗位职位,合理确定用工总量,严控集团总部机构设置和人员数量,完善以劳动合同管理为关键、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强化岗位动态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末等调整,依法与不胜任工作的员工解除劳动关系。

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健全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与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实现薪酬能高能低。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原则,实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国有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竞争性国有企业超额利润分享激励、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骨干员工持股和项目跟投等中长期激励机制。

第四节 推动国有资本进退流动

推进国有资本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明确国资国企“融资平台、建设先锋、产业龙头、民生抓手”的功能定位,坚持突出主业、专业化运营、增强战略支撑力与抗风险能力,优化资产资源存量结构,综合运用行政化、市场化等方式,对功能相近、产业相关、业务相同的企业实施重组和资源整合,打造交通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投资、文化旅游、粮油种业、资产管理、建筑与房地产开发、城市运营、民生保障等专业化集团公司,构建集团企业内部多个专业化小板块。推动长虹、九洲集团实施产业链发展战略,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高端军工制造、军民融合等产业领域形成产业集聚和规模发展,形成适应全市高质量发展所需要的若干专业化市场化运营大企业。支持绵投集团打造 AAA

信用评级企业。

优化国企资产结构调整。持续开展国企瘦身健体行动,推动各企业围绕精干、高效、质量、安全的目标,加快退出非主业、非优势业务,加快处置低效、无效资产,强化资产资源向主业集中。加快清理长期不分红甚至亏损的参股股权、未出资未控制却冠以国企名号的“冒牌”国企、多年处于清算状态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以长期亏损、非主业、法人户数多、非必要的壳公司为重点,持续开展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工作,确保企业管理层级原则上控制在3级以内,法人层级10级以上(含10级)的企业减少3—5个层级,企业法人户数减少20%以上,提升国企管理效能。

开展市县(市、区、园区)国资联动。支持有条件的市属国有企业整合投融能力、资本、项目、资产等要素,加强与县(市、区)、园区国企在特色资源开发、城市更新、建筑建材、产业项目、交通物流、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市场化合作,探索市县(市、区、园区)国资国企协同经营、一体化发展路径,增强在基础设施、产业协作、生态环保、资源开发、绿色低碳等领域融合发展,形成资源、资本、产业运营新格局。支持市县(市、区、园区)国有资本合作发展“飞地”经济,共同推动园区建设运营管理。搭建全市国资国企跨级合作平台,鼓励市县(市、区、园区)国有企业通过重大项目、产业投资、建立联盟、协同创新等渠道,以股权合作、项目合作等方式,多维度、多层次协同发展,共同推动重大产业结构调整、重大科技创新、重大项目落地、重大战略实施,统筹承接国际国内产业转移。积极参与“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推动国有企业向园区集聚,支持国有企业

参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第五节 推动企业转型发展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落实“生态美市”战略,发挥国有企业在推动碳达峰碳中和中的引领带动作用,将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纳入企业发展规划,明确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积极推动国有企业能源利用综合效率提升工程,鼓励国有企业大力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强化能源消耗管理,深入推进能效提升,加快形成低碳生产生活方式,落实生产性企业减排降耗计划,持续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和治理责任体系,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设备工艺,严格建设项目环评管理,严格重点行业项目环境准入,落实“三线一单”和规划环评管控要求,加强“两高”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推行清洁生产、绿色制造、绿色服务、绿色消费,加强节能降碳和绿色生态技术、能源、装备、工艺、材料应用,强化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实现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加快数字化转型。开展“数字国企”专项行动,大力推动领先产业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推动企业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重塑优化商业模式和组织结构,运用数字化的手段实施精细化管理,变革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工具,再造运营管理流程。强化“数字国企”顶层设计,深入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利用数据辅助管理决策和技术创新。在数字工厂、数字车间、数字化供应链管理、数字化营销服务等领域分别打造一批数字化标杆项目,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支持长虹控股打造面向物联网的数字化转型标杆,支持九洲集团打造面向智能制造、云服务的数字化转型标杆。强化信息安全保障,

确保数字化转型和创新有序可控。

推动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进一步厘清国企与政府间的权责关系,全面确立国企的市场主体地位。依法清理注销只承担公益性项目且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偿还债务的“空壳类”融资平台公司;对承担政府融资和公益性项目建设运营职能的融资平台公司,通过优化重组方式整合归并同类业务,转型为基础设施、公共事业、城市运营、产业投资等领域市场化运作的国有企业。鼓励平台公司积极承担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在参与市场化竞争中发展壮大。

第六节 健全风险防控机制

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以合规建设为统领,建立健全内控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投标、投资管理、资金管理、工程项目、资产交易、公章管理、合同审查等业务的履职程序和审批权限。加强重要岗位权力制衡,严格规范重要岗位和关键人员在授权、审批、执行、报告等方面的权责,不相容岗位严格实施人员分离。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内部审计监督体系,重点开展企业重大投资项目效益审计和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完善企业合规工作体系,加快建立职责明确、全面覆盖、重点突出、流程规范、切实有效的合规管理内部机制,全面提升企业依法经营管理水平。

强化重大风险防控。建立健全事前、事中、事后有机结合的风险管控机制,持续开展企业风险排查,切实查找各类风险点,完善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防范投资风险,强化投前可行性分析及风险评估、做好投中风险预警处置、防范投后运营风险,建立健全境外投资风险防控机制。防范债务风

险,实行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双重管控。防范经营风险,规范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严禁融资性贸易和“空转”“走单”等虚假贸易业务。防范法律风险,将法律审核嵌入管理流程,确保规章制度、重要决策、经济合同法律审核全覆盖。严守安全环保底线,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

第七节 优化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机制

完善国资监管制度。健全完善战略规划、投融资管理、产权、考核分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国有资产监管重点领域规章制度,建立长效立改废释机制。实施国企运营尽责监管和指导服务权责清单制管理,建立“两书一函”督导机制。推进企业经营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警和防范化解规范。加强国资监管机构监督、企业内部监督、出资人监督、审计纪检监察、巡视巡察监督以及社会监督的统筹整合,形成内外衔接、上下贯通的国有资产大监督格局,增强监督工作合力。全面建立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检查验收、追责问责”监督闭环。

强化分类监管考核。围绕国有资产、国有资本运营保值增值这条主线,完善以效益为中心的国资经营绩效考核办法,根据企业的战略定位和功能分类,强化分类考核、差异化评价,增强考核针对性。对主要承担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保障以及功能类业务的企业,重点考核完成专项任务、提供公共服务的质量、成本控制、运营效率和保障能力等情况;对处于充分竞争领域的企业,以经济效益最大化为主要目标,重点考核经济效益、资本回报水平和价值创造能力等情况,退出收益长期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国有资本。

强化经营过程监督。在国资监管流程优化与手段创新、国有企业债务甄别与预警管理、风险防控与化解、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等方面持续改进创新监管方式手段,建设实时在线、功能齐全的智慧国资监管系统,强化调度功能,提升整体监管效率。推进企业合规建设,督促企业健全内部经营风险管控制度,建立国企运营过程重大事项和关键领域、重点改革穿透式检查,压实企业管理合规与防风险责任。

第八章 深化开放合作

落实“开放活市”战略部署,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积极融入“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战略布局,深化对外开放合作,积极打造开放合作高地。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发挥国有资本先行带动作用,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积极承接国内国际产业转移,提高开放合作的层次与广度。全面参与国内循环,鼓励长虹、九洲等有条件的企业拓展全国市场,优化在东部沿海城市特别是长三角城市和北部湾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的区域布局,加强同成渝贵昆等地政府及企业的合作,鼓励与引导企业面向西北拓展市场。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国际大市场,支持长虹、九洲等优势企业加快新型国际化布局,扩大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参与国际分工合作,以开拓市场、利用资源、提升技术和打造品牌为重点,提高全球配置资源能力。

第二节 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围绕深入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推动与成都地区融合发展,促进与渝西地区协同联动,提升国有资本开放水平,深化周边合作基础。建立与成渝两地国资国企常态化交流合作机制,探索出台市属国有企业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行动计划,通过开展股权多元化合作、搭建新兴产业合作平台、组建产业协同发展基金、共建重大项目库等形式,在承接国家重大生产力布局、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资本带动等领域发挥排头兵作用,落实与成都平原经济区城市一体化发展部署,落实“绵碛”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第三节 加强与央省国资合作

提升央地合作层次,鼓励全市国有资本加大与中央企业合作合资,推动央企在绵实施一批“卡脖子”核心技术攻关、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制造业强基补链、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强省地合作实效,鼓励全市国有资本与省属国有企业共同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同城化建设,推动产权交易市场跨区域联合运营。引导全市国有资本联合央、省国有资本抱团出绵、出川、出海。

第四节 加强与其他所有制经济合作

鼓励国有企业通过项目合作、投资入股、产业共建、搭建联盟等市场化方式促进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实现各类所有制经济共赢发展。鼓励国有企业加快建立供需对接平台,与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建立产品购销和协作配套关系。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清欠”工作,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第九章 全面加强国企党的建设

贯彻落实“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的部署要求,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强政治建设

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加强国有企业党员教育培训,创新党员学习教育平台,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员干部培训的第一课堂。切实跟进督办,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在国有企业落地落实。深化国有企业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新时代党的建设各项要求,完善国有企业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

第二节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深入开展“四强四优”基层党组织建设。排查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的问题,对基层党建经验成果进行总结和巩固,补足基层党建短板,切实提升基层党建质量,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四同步四对接”要求,坚持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高质量发展作为国有企业各级党组织各项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制定加强市属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

业党的建设实施办法。推进市属国企十大党建品牌建设,培育一批在四川乃至全国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党建特色品牌。

第三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落实“人才兴市”部署,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积极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树立人力资本是第一资本的发展理念,制定国企人才“梧桐计划”,围绕人才的“引、培、管、用”,优化政策体系和措施办法,指导企业完善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重点抓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科技创新人才及专业技术技能人才等人才队伍建设。支持企业加大重点关键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基础研究人才、产业技术研发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的引进和培养,壮大高水平研究员、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深入实施科研人员激励计划,加快建立企业优秀人才激励约束制度体系,落实有利于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核心骨干人才、优秀年轻人才的各项措施。加强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建设,落实“青年企业家培养工程”,选配高素质专业化干部。

第四节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完善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推动党委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将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结果与企业领导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奖励惩处、选拔评优“三挂钩”。坚持以案促改、标本兼治,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加强对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强化对物资采购、人事招聘、招投标、资产处置等权力集中、资金集中、资源富集、资产聚集的

重点部门的公开监督,突出“三重一大”决策和关键环节监督。强化政治监督,提高日常监督实效,加大执纪问责力度,提高纪法贯通能力,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层层传导到基层。加强巡视巡察和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履行国资监管职责统筹推进、深度融合。

第十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组织领导,突出规划的引领和指导作用,切实提升国资监管服务水平,确保规划有序推进、顺利实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把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纳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定期协调解决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统筹推动全市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强化目标分解和责任落实,将重点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年度工作计划。建立督导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和定期评估。优化考核评价,突出结构调整、创新驱动、质量效益、改革转型等方面的考核评价,将规划年度完成情况和总体完成情况纳入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

第二节 强化规划引领

突出规划的引领作用和刚性约束,市国资委和各监管企业紧紧围绕规划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市国资委按照规划确定的战略方向,推动国有资本

向全市主导产业聚集、向重点发展区域布局、向关系国计民生重要行业领域发力。各监管国有企业要根据本规划确定的布局结构调整方向、重点改革导向,编制实施本企业“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发展重点和目标任务,有计划、有步骤、有定力地组织实施,推动本企业的业务、资产、资源布局在规划的总体框架下有序运行。市国资委和各监管企业要持续健全规划体系,加强规划衔接,完善规划管理,建立健全规划编制、执行、评估、调整、考核闭环管理机制,确保规划有效执行。

第三节 提升服务水平

坚持“在监管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管”的理念,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要求,管好用好国资监管在线平台,积极推进一般业务“一次都不跑”、复杂业务“最多跑一次”。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严格落实国资监管权责清单,该放的放到位、该管的管到位,严禁违规干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最大限度扩大企业自主经营权。优化法治合规服务,强化企业法律纠纷协调服务,建立涉诉涉法案件会商机制,指导企业做好案件应对处置。定期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培训,提升企业法治建设水平。积极开展“两深入”活动,深入企业指导帮助,深入问题分析研究,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制约发展的重大问题,推动企业轻装上阵。制定企业服务工作指南,实现服务流程标准化、规范化、简约化。

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绵阳市财政局
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项目申报、
审批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绵住建委函〔2022〕27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科学城办事处，市级各部门、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促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根据《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方案》，鼓励多主体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多渠道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现就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项目申报、审批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房源筹集

（一）现有存量住房改造。支持企事业单位将自有存量住房改造后优先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支

持各地在收入、住房“双困”人群应保尽保的前提下，将闲置公租房转换为保障性租赁住房；鼓励国有企业收储符合条件的市场存量住房，改造为保障性租赁住房，进行统筹经营，发展专业化住房租赁企业。

（二）现有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支持企事业单位将自有闲置和低效利用的商业办公用房、厂房等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鼓励国有企业通过收储市场闲置商业办公用房、厂房等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

（三）现有非居住存量土地新建。支持企事业

单位利用自身闲置土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鼓励国有企业在产业集中、交通枢纽、配套完善等区域,利用非居住存量土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产业园区中工业项目、科研项目等利用配套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四)适当利用新供应国有建设用地新建。按照职住平衡原则,鼓励国有企业在产业园区及周边、城市建设重点片区等区域集中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国有企业集中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可采取出让、租赁或划拨等方式进行供地;支持企业在新建普通商品住房项目配建一定比例的保障性租赁住房。

(五)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探索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可通过自建或联营、入股等方式建设运营保障性租赁住房。

二、项目申报

(一)申报条件

1. 房屋及土地权属。现有存量住房改造、现有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等申请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的项目,其房屋、土地等均应取得合法权属证明,不存在查封登记、异议登记等限制转移登记的情形;存在抵押等其他权利限制的,应取得相关权利人书面同意。

存在以下情况的非居住存量房屋不能申请改建:土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和三类物流仓储用地及科研用地的;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处理的;已纳入政府土地征收或储备计划的;其他不得改建的情形。

2. 房屋安全。现有存量住房改造、现有非居住

存量房屋改建等项目应对房屋安全性能进行鉴定,办理房屋结构安全审批手续,保证满足安全使用要求,改建、改造后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应确保房屋质量安全。

(二)申报资料

1. 现有存量住房改造、现有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等项目须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 (1)申请书;
- (2)申请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 (3)房屋合法权属证明材料;
- (4)申请人与房屋权利人不一致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房屋权利人身份证明;

(5)房屋所有权人、抵押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同意改建的书面意见;

(6)房屋安全性能鉴定书(具备正式竣工验收报告且房龄在十五年以下的项目可不予提供);

(7)项目建设运营方案;

(8)其他所需的材料。

2. 非居住存量土地建设、单列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集中新建及集体建设用地上建设等项目须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 (1)申请书;
- (2)申请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 (3)土地权属证明材料;
- (4)项目建设运营方案;
- (5)其他所需的材料。

(三)建设运营方案相关要求

1. 建设运营方案应包括房屋现状及规模、设计方案、建设计划、租金标准、后期管理等可行性综合

分析内容。

2. 新建、改造、改建申请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项目在设计、建设、管理等方面应符合国家、省、市的现行规范和技术标准。

保障性租赁住房以建筑面积不超过 70 平方米的小户型为主,可适当配置三居室、四居室房源,满足多子女家庭租赁需求,完成装饰装修,配置必要的家具家电,达到拎包入住条件。

3. 现有商业办公用房、厂房等非居住存量房屋,申请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改建项目以整栋、整单元、整层为基本改建单位。原则上改建后的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少于 30 套(间)或建筑面积不低于 1500 平方米。

(四) 申报流程

市辖区(园区)市属及以上国有企事业单位实施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向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市辖区(园区)其他单位实施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向项目所在地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请,经属地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初审通过后报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其他县(市)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向属地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请。

三、联合审查

(一) 审查流程

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直接受理的项目由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市住建、发改、财政、自规等部门对项目进行联合审查,审核通过后,由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

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

市辖区(园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受理的项目由市辖区(园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属地住建、发改、财政、自规等部门对项目进行联合初审,初审通过后报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市住建、发改、财政、自规等部门对项目进行联合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

其他县(市)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由属地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审核、发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并报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 审查时限

各级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常态化申请受理机制,及时受理项目认定申请,并尽快审查。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召开联席会议审定项目后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审查未通过的,书面告知未通过原因。

四、办理建设手续程序

建设单位可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按建设工程现行办理程序办理,在网上通过“一网通办”办理项目立项、土地供应、规划、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含特殊建筑消防图纸审查)、施工许可、质量监督、竣工验收、消防验收(或备案抽查)等手续,实行“并联审查”。

现有存量住房改造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五、项目验收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在完成竣工验收和消防验收(或备案抽查)、装饰装修验收、配置家具家电后,由申请单位向项目申请审核时首次受理单位申请项目验收,受理单位组织验收合格后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服务平台进行管理。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1. 绵阳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申请书

2. 绵阳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

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绵阳市财政局

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6月29日

附件 1

XX项目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申请书 (申请模板)

绵阳市(____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单位拟将绵阳市____区(园区)拟新建(已建□)____项目(房屋)申请(改造□、改建□、新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项目地址;
 2. 建设单位、运营单位;
 3. 土地性质(集体经营建设用地、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产业园区配套用地、新供应国有建设用地、存量闲置房屋)和来源;
 4. 项目产权或使用权来源说明、现用途类别(新建项目可不提供);
 5. 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户型、建筑总面积;
 6. 计划总投资、资金筹集方式;
 7. 相关承诺(包括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建立健全管理机制,依法依规进行建设运营,认真履行治安、消防、安全等职责,自觉接受属地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不得“以租代售”或以收取保证金等方式变相出售等内容);
 8. 其他。
- 特此申请。

附件:1. 申请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2. 项目建设方案
3.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

项目编号:绵住保组 202X-***

项目名称				
建设类型	1、现有住房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2、现有非居住房屋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3、非居住存量(工业、科研、教育等)土地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4、单列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集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5、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	
申请单位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办公地址			
项目信息	房屋用途		土地性质	
	项目位置	(集中房源应明确到楼栋,分散房源可明确到区县)		
	建设套数 (套/间)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建设投资(万元)
建设概况	建筑结构(如砖混结构、钢混结构、钢结构、装配式等)、占地面积、总建筑面积、总楼层、户型情况、周边交通、教育和医疗设施等。			
联合审核意见	住建部门审核意见(加盖公章)	发改部门审核意见(加盖公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加盖公章)	自规部门审核意见(加盖公章)

运营单位可凭项目认定书办理立项、用地、规划、施工、消防等手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民用水电气价格,获得金融支持等。

绵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蒋正方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绵府人〔2022〕15号

科技城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科学城办事处，市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市政府决定：

任命：

蒋正方同志为绵阳四〇四医院院长(副厅级)；

韩忠明同志为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

王冬东同志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

陈放同志为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挂职时间一年)；

倪敏同志为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世东同志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左军同志为市土地统征储备中心主任；

李振华同志为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邹效践同志为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支队长(试用期一年)；

刘好同志为市教育考试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肖艳同志为绵阳普明中学副校长(试用期一年)；

王霞同志为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朱珠同志为绵阳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建强同志为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人事任免事项

廖昭宏同志为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蒲昌文同志为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陈清、胥松同志为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廖小刚同志为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免去：

邓志军同志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周云同志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职务；

潘卫东同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王冬东同志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严元宝同志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倪敏同志市农业农村局总畜牧师职务；

王军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左军同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职务；

张世东同志市知识产权促进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杨云义同志绵阳中学副校长职务；

杜健同志绵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邬江同志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范付忠同志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王涛同志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绵阳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刘洪波同志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王霞同志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文镜同志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阮宁江同志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陈实同志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张柳霞同志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徐翔同志绵阳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赖庆松同志绵阳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人事任免事项

朱珠同志绵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王德和同志绵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罗本政同志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

因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改组调整,其相关行政领导职务自然免除。

特此通知。

绵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3日